

债券简称：20 临矿 01

债券代码：163256.SH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0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〇年五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临矿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事项基本情况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情况如下：

(一) 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0年4月末借款余额为1,989,893万元,较2019年末借款余额为1,668,159万元增加321,734万元,占2019年末净资产(1,355,288万元)的23.74%。

(二) 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公司新增借款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4月末	2019年末	2020年1-4月累计新增	本期累计新增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银行借款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1,196,793	1,066,185	130,608	9.64%
公司债券、中期票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793,100	601,974	191,126	14.10%
合计	1,989,893	1,668,159	321,734	23.7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临矿01”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 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毛会贞、朱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 010-88027168

传真: 010-88027190

邮政编码: 100029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0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